

附件2

## 政府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自查和清理结果公示

根据《浙江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专项清理的通知》（浙财采监〔2021〕5号）要求，我厅（单位）对存在多家入围（中标、成交）供应商的采购项目进行了全面自查，现将自查和清理结果向社会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本级或 下属单位	存在多家入围（中 标、成交）供应商 的采购项目名称	采购结果公告 时间	项目有效 期截止时 间	服务标准、定价原则	入围（中标、 成交）供应商 家数	二次选择规则	供应商库清 理或保留	保留理由或依据	备注
1	温岭市机 关事务中 心	2020-2022年度温岭 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 位和团体组织公务出 行车辆租赁服务项目	2020/10/26	2022/12/31	服务标准：承诺为2020-2022年度温岭市国家机关、事业 单位和团体组织公务出行车辆租赁服务项目服务企业。 承诺可以在其租赁业务合法开展的城市或地区，承接用 户汽车租赁服务业务。 定价原则：用户进行公务出行用车租赁服务时，应以响 应承诺的价格优惠率为优惠服务的下限，按照用户需求 的方式，通过直接报价、线下询价等方式，提供具体的 租赁价格，提供相应的服务。	9	达到限额以上 的进行二次竞 价	保留9	符合财办库[2021]14 号文件规定的小额零 星采购适用的定点采 购	

